**教务〔2018〕 80号**

**2017-2018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情况通报八**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相关单位：

 2017-2018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考试中， 7月2日-7月9在考试期间出现的部分违纪作弊事件予以通报如下：

（一）7月2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209教室《综合自然地理学》课程考试，环境与资源学院地理科学专业蔡佳蓉（学号201511200069）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二）7月2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209教室《综合自然地理学》课程考试，环境与资源学院地理科学专业吴錡飘（学号201511200007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三）7月2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306教室《环境工程Ⅰ》课程考试，环境与资源学院环境科学专业黄小威（学号201511200104）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四））7月2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306教室《环境工程Ⅰ》课程考试，环境与资源学院环境科学专业雷凯宁（学号201511200084）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五））7月2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306教室《环境工程Ⅰ》课程考试，环境与资源学院环境科学专业焦猛（学号201511200082）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六）7月6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四区202教室《古代汉语（2）》课程考试，文学院秘书学专业苏晓伶（学号201511700128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七）7月9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309教室《公共关系学》课程考试，文学院秘书学专业高婕（学号201511700225）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八）7月9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309教室《公共关系学》课程考试，文学院秘书学专业周维新（学号201511700138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 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8年9月12日